

永定河流域小清河蓄滞洪区主动防洪工程黄良铁路桥涵改造工程穿越京广高铁、京雄高速公路第三方监测咨询服务

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 招标条件

建设项目永定河流域小清河蓄滞洪区主动防洪工程黄良铁路桥涵改造工程已由北京市房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永定河流域小清河蓄滞洪区主动防洪工程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京房山发改（审）〔2023〕232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市房山区水务局，建设资金来自北京市人民政府，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工程项目管理部。本次招标项目永定河流域小清河蓄滞洪区主动防洪工程黄良铁路桥涵改造工程穿越京广高铁、京雄高速公路第三方监测咨询服务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工程范围：小清河分洪区地跨北京市和河北省，对保障首都北京、雄安新区等地区防洪安全具有重要作用。规划黄良铁路桥梁改造工程设计防洪标准采用小清河100年、永定河200年一遇，为确保分洪洪水顺利通过，对既有黄良铁路进行桥涵改造。主要技术标准：铁路等级：I级；正线数目：单线；最小曲线半径：500m；限制坡度：6%；牵引种类：内燃；闭塞类型：半自动闭塞；设计速度：最高120km/h。

招标范围及内容：对应工程概算章节费用组成表中“第十一章其他费用其他咨询服务费”。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1个标段，标段号：MONITOR

2.1 MONITOR，工程数量为：永定河流域小清河蓄滞洪区主动防洪工程黄良铁路桥涵改造工程改建黄良铁路先后穿越京广高铁、京雄高速公路，需对京广高铁桥182#~185#桥墩、京雄高速公路桥45#~48#桥墩进行第三方监测，里程/范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1.1 标段编号： MONITOR

(1) 资质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测绘甲级资质证书。

(2) 业绩要求：近五年（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五年内）具有已完成或正在进行的铁路营业线工程第三方监测业绩。

(3) 项目负责人：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①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具有较高的技术业务水平，5年以上的监测工作经验。②参加过铁路或类似的公路、地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较高的现场监测水平。③年龄不超过55岁，具有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本科及以上学历。④无重大安全质量事故记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⑤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附其社保证明。

(4)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5) 其他资格要求：1)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1年~2023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未处于亏损经营状态或破产状态，未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经费来源为核定收支、定额补助的事业单位法人不作营业收入、财务状况的要求。2) 信誉要求：诉讼及仲裁：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3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服务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
 -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 (5) 投标人处在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 (6) 利益关系要求：投标人与本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沿线地方政府存在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2025年03月07日10:00至2025年03月13日10:00，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4.2 其他要求：/。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2025年04月15日08:30:00至2025年04月15日09:30:00，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04月15日09:30:00。

5.2 递交方式：投标人开标日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中下载或打印的任意一个标段（或包件）的招标文件回执单，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良乡评标区指定开标室（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西营路口北稻田南里15号）。递交说明：投标人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下载或打印的任意一个标段（或包件）的招标文件回执单签到，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pubservice.com)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工程项目管理部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清源西路与大洼村交叉口

邮编：100010

联系人：张先生，高先生

电话：13811219453，010-51829081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

收款账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8. 监督方式

行政监管部门监督电话：

010-51897783

行政监管部门联系邮箱：

bjtldcs@nra.gov.cn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5年03月03日